

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班級讀書會

閱讀心得報告

班 級	美容 2-2	學生姓名	紀蓮葶、劉采柔、呂宜璘		
研讀書名	姊姊的守護者	書籍作者	萊迪·皮考特		
出版單位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年月	2006 年 12 月 01 日	版次	初版
班級導師	侯佳慧老師	國文老師	李宜瑾老師		

心 得 報 告 內 容

一、相關書訊：

莎拉為了拯救罹患急性前骨隨性白血病的女兒，利用醫學科技生下與凱特有完美基因配型的妹妹安娜。十三年來，安娜不斷地供應姐姐凱特血液、白血球、骨髓、幹細胞，現在連他的腎臟都必須割捨，一直被忽視的心靈起了反彈，無法忍受再被當成是個會走路的藥糧提款機，也無法忍受自己只是為了姐姐生病的需要而一直不斷的將身上的器官拿下，即使自己不喜歡還是得做，所以安娜決定控告父母，為自己奪回身體的使用權，也希望藉此結束這痛苦的一切。

二、內容摘錄：

我的人生宛如建築物著火，我的一個孩子在裡面，而唯一能夠救她的機會是派我的另一個孩子上場，因為只有她認識路。我知道我在冒險嗎？我當然知道。我可瞭解那可能導致我或許會同時失去兩個孩子？是的，我瞭解。我知道或許要求她去做是不公平的嗎？我絕對知道。可是我也知道那是我唯一可以同時保有她們兩個的機會。那合法嗎？合乎道德嗎？那是瘋狂的或是愚蠢的還是殘酷的主意？我不知道。可是我衷心相信那是對的！〈p. 414〉。水從來都不會停止流動。雨水從山上流進河裡。河水流進海洋。它蒸發，像個靈魂，飛到雲端。然後，就像每一件事一樣，它又開始循環。〈p. 410〉。

三、我的觀點：

莎拉以及布莱恩為了救罹患急性前骨隨性白血病的女兒凱特，利用醫學科技生下與凱特有「人為完美基因配對」的安娜。自從安娜出生一直都是凱特的血液、骨髓、幹細胞、白血球的供應者，而如今安娜的父母要求她捐出一個腎臟給凱特。一直被當作「醫療用途」的安娜終於再也忍耐不住，十三歲的她決定控告她的父母剝奪她的身體使用權。而這個決定需要多大的勇氣才行阿！

在書中一直像是配角的傑西〈安娜的大哥〉，在他的行為裡，看到的是叛逆，但是，他真的那麼壞嗎？他的成長中受到許多不平的對待，但他不敢表達出來，因為他的問題和被病魔摧殘的凱特比起來，簡直是小巫見大巫。傑西有很多細心的地方，卻被父母誤解了，像是他默默的定期去醫院捐血，為了以自己的一點實際行動幫助重病的妹妹，所以他身上常常有注射、瘀青的痕跡，卻被他人認為他有在吸毒。他也沒有反駁，因為他知道只要是救凱特，自己無所謂。

在安娜的眼裡，讓凱特繼續活下去是她的責任。她很愛爸爸媽媽，但她依然決定站出來，告訴他們，凱特和她都受夠這些折磨了。「身體使用權」是自己的，但當你夾在自己愛的人跟現實中，你會怎麼做？安娜最後對她的父母提出了控告，表面上是極為忤逆的行為，但她真正的原因不是自己，而是凱特要求她不要再這麼做了。而站在父母的角色，凱特是他們的寶貝，他們不能讓其中任何一個可能讓她活命的機會溜掉，但是安娜也是他們的寶貝女兒阿！在決擇中，他們選擇了大家都可以活下來的方式。但在這之中，似乎忽略了安娜的感受，讓安娜感覺自己像一個活的醫藥庫，雖然她很願意救凱特，但父母的行為卻是讓她感到不受重視，也因此就算再怎麼有心也會覺得疲憊不堪。

在凱特的立場，她希望大家都不要因為她而有所壓力，但這是不可能的。好幾次，她都試著要結束自己的生命，不要帶給家人更多的痛苦，都沒成功。她也曾經試著告訴爸媽自己的想法，但父母親怎麼可能放棄自己女兒的生命呢？在一堆錯綜複雜的情緒中，雖然有很多的誤解以及紛爭，但他們其實都很愛彼此。這本書探討的雖然是一些比較嚴肅和具有爭議的事情，但書中的每個角色都充滿了感情以及對於對方的愛，作者把每一個人的情緒都描寫的非常深刻也很真實，讓人會不知不覺的認為是真的發生的事件。

莎拉在安娜車禍過世後說，「這並非一樁選擇要一個孩子不要另一個孩子的案件，而是一樁兩個孩子都要的案件。」的確，這是一個最完美的情況，但人生中的一切真的都可以那麼順我們的意嗎？答案是否定的，魚與熊掌是不可兼得的，世界上沒有那麼「完美」的事。相信這是大家都知道的道理，只是往往人都想要去試試看，最後的結果卻只是更加的明白而已。

四、討論議題：

關於安娜對父母的提告—或許這麼小的孩子對父母提告是一件很荒謬以及不應該的事情，但對於安娜的父母所做的行為卻是令人不能認同和忍受的，更何況是安娜，就算她再怎麼愛她的爸媽卻也無法一再的忍受這種對待，而且安娜的父母從她一出生就恣意的取她身上的所有組織器官，完全沒有尊重她的個人意願，即使是小孩也有自己的權利，而且她是個健康且活生生的人。沒有人是應該為了另一個人的生存需求而被生下來的。而這樣的出生是不會有任何的喜悅的，也顯得孩子的可憐，因為她並不是在充滿愛的情況下出生的。